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炳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基础上，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不超过109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核准或签订协议金额为准。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构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机制，有利于提升子公司核心人员凝聚力和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董事、高管出资价格与其他所有非关联方均保持一致，价格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

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